

【学者精彩解读 正史原本如戏】



丛书总顾问 ● 李学勤

东汉 女子、小人、名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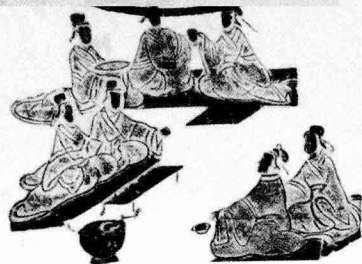
刘红裕◎著

所谓“清议”，简单地说，就是在朝
的士大夫和在野的知识分子群降，集聚在一起
评议社会人物和时政的好坏，即史书上所说的“品评公卿，
载量人物”。清议出现在东汉并且能产生如此大的作用，
与整个东汉重视儒学的政治背景是分不开的。



东汉：女子、小人、名士

刘红裕 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东汉:女子、小人、名士 / 刘红裕著.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 2010.1

(读史馆)

ISBN 978-7-5339-2944-2

I. 东… II. 刘… III. 历史人物—人物研究—中国—东汉时代 IV. K82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219463号

整体策划 柳明晔

责任编辑 柳明晔

整体设计 刘 炜

东汉:女子、小人、名士

刘红裕 著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刷 杭州杭新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10×1000 1/16

字数 260千字

印张 15

插页 2

版次 2010年1月第1版 2010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39-2944-2

定价 29.00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前言

我一直觉得我应该是生活在山顶洞时期的人物——准确地说是猿人，因为据说人和动物的区别就是人能够发笑，动物则不能。而我为人固然以不苟言笑著称，为文亦一本正经，全不符合讲求“悦”读的时代精神，但是我试着人格分裂双手互搏，把这篇序言写得轻松一点。

作为“读史馆”丛书系列的一本，本书写的是东汉一朝的历史。按照我的想法，书名原是引用孔子“唯女子与小人难养”的名言，但是最终编辑“怕得罪一半的读者”，改成了现在这个温柔敦厚的名字。

其实，我之所以用那个书名，并无横刀跃马叫阵天下女性之意，而是在我看来，这话有双重含义，而两种都是很符合东汉一朝的特点的。东汉可以说是中国历史上最病态的一个王朝，并且我斗胆在后面不加“之一”。这集中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为数众多的小皇帝，二是由此而引发的层出不穷的外戚和宦官专权。所以，引用孔子的话，一方面可以说是说，东汉的太后与以宦官为代表的众多小人难以伺候，导致朝政腐败而亡国；另一方面也可以是说，东汉众多临朝听政的太后以及为数众多的小皇帝，难以供养支撑起东汉这个王朝，最终导致其亡国。而政治上的“女子与小人难养”，似乎古今皆然，中外一理，不仅东汉朝臣深受其苦，就连后世女权发达的洋人也感同身受。当年李鸿章在欧洲见到俾斯麦时，俾斯麦借自己心声吐李鸿章苦水，说：“苟为大臣，以至诚忧国，度未有不能格君心者，惟与妇人孺子共事，则无如何矣。”李鸿章默不作声，内心当是引为异域知己罢。

回到本书的写作上来，中国历史似乎有个特征，就是以“东”、“西”命名的朝代，就国力而言，基本上总是“东”不如“西”，比如说，“东周”不如“西周”，“东汉”不如“西汉”，“东晋”不如“西晋”。为什么会这样？史学家与星相学家会有不同的解释，我这里不想承担这样重大的使命，仅仅

想说明自己写东汉一朝历史的一个尴尬境地。

东汉处境之尴尬，在于其前有西汉，后有三国。西汉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强盛时代，所谓“汉唐盛世”，这“汉”即专指西汉而言，东汉是没有份的。提起西汉，大家就眉飞色舞，有“文景之治”的是西汉，凿空西域开辟丝绸之路的是西汉，北伐匈奴使之“嫁妇无颜色”的是西汉，万里奔袭喊出“明犯强汉者，虽远必诛”的还是西汉。而提起东汉，则总是灰头土脸，似乎想到的就是“外戚宦官”、“党锢之祸”、“桓灵之世”，再不然就是“苍天已死”，然后东汉真的就死了。三国则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乱世，它乱得精彩纷呈，乱得荡气回肠，几乎无人不知。而夹在西汉这样一个空前强大的帝国与三国这样一个空前精彩的乱世中间，就是东汉的不幸。许多人对历史的认知，往往直接从汉武帝跳到了曹丞相，中间三百年的历史，像是君子眼里的美色，视而不见；抑或是硬汉眼角的一滴泪水，被迅速抹去。

因此，我在挑选有代表性和大名气的人物来反映东汉一朝历史时，就碰到这样一个难题：感觉西汉与三国，群星闪耀，人才辈出，远非短短十数人可尽言，而在选东汉人物的时候，则颇有“蜀国无大将，廖化当先锋”的踌躇。南宋诗人赵师秀曾说：“一首五律，幸亏只有四十个字，要再多一个字，真不知道该如何下笔。”对我而言，我也要庆幸只写这么些人，不然，我韦编三绝也找不出一个人了——不是说东汉便再无重要的人了，只是说，与西汉和三国那些中国人耳熟能详的人物相比，东汉人物的名气实在太低。

然而，东汉是否就真的如此微不足道平庸无奇呢？

当年我呈交毕业论文时，有一个老师曾给如下评价：“不错，不足在于作者似乎认为他所论述的对象是天底下最重要并且唯一重要的人物。”我这里无意再沿承旧习，认为我要写的东汉是中国封建社会里最重要的一个时期，但是应该说，东汉作为一个王朝，即使是在与西汉相比时，其实也有其伟大和重要之处，并非如它在公众心目中的那样相去不可以道里计。

即以国力而论，东汉虽然没有西汉在汉武帝鼎盛时代那样的雄霸和张扬，但是就实效而言，却有许多地方要胜过西汉。像西汉的张骞出使西域，到达了今天的中亚一带，但是东汉的甘英“黑海东头望大秦”，到达了今天的里海或者波斯湾的西亚一带，这是占了后来者居上的便宜，是历史的必然。卫青、霍去病三次出征匈奴获得大胜，然而匈奴并未消亡，反而到了汉元帝的时候，不得不派王昭君出塞以和亲；匈奴这个骚扰中原王朝近一千年的异族政权最终被消灭，却是在东汉和帝时期。类似事情，不在少数，然而我们往往关注历史的浮华喧嚣胜过关注其真绩实效，正如我们在现实中钟情

哗众取宠胜于朴实深刻，如此，在认知和评价历史时，难免会出现偏颇，有失公允。

此外，尤其还可以注意的一点是，中国是文明古国，礼仪之邦，历朝历代都非常尊重读书人，县官的板子就不能打秀才的屁股。然而如果以今天知识分子的标准去衡量中国历史上的读书人——也就是“士”——的话，也许该说，东汉的“士”是最相符合的。他们的坚持气节，他们的不畏强权，他们的批评社会，以及他们对政治超乎寻常的关注，是历史上其他朝代的读书人所不能媲美的。其他朝代也有士大夫，但更多是一种文人诗酒风流的形象，即算以和东汉的“士”略相仿佛的明末东林党人及其余波，他们身上带有的颓废以及风流，也是东汉的“士”所没有的。蔡元培先生曾说：“往昔昏浊之世，必有一部分之清流，与敝俗奋斗，如东汉之党人，南宋之道学，明季之东林。风雨如晦，鸡鸣不已。”就此而言，其中尤以东汉的知识分子最为突出。

本书所选的人物，有帝王、后妃、大臣、将军、外交家、学者、名士，涉及东汉的政治、军事、外交、宫廷、学术、社会等方方面面。选人的标准，一方面是选择该领域最有代表性的人物，另一方面则是尽量使之覆盖东汉一朝历史（董卓入京后的历史划入三国）。应该说，所选人物基本上满足了这两个要求。不仅如此，对一些重大的事件和问题如西域、匈奴、今古文之争等，书中不局限于东汉一朝，而是力求放在整个中国历史上来说和对比，让读者有一个清晰的脉络和完整的了解。

不知道是不是我们这个民族的特性，我们往往对善与恶分得过于清楚，似乎世界上只有两种人：好人与坏人。好人好到底，坏人坏到头。所以小时候看电视，人物才出场，我一看那长相就知道他是忠臣还是奸贼，后来剧情证明果然如此，便沾沾自喜，自谓乳臭未干而有过人之能。后来进了社会这个大戏场才知道大不然，以我那点眼光能活到今天，纯属侥幸。痛定思痛，我觉得有义务告诉读者——不论接不接受或者知不知道都要告诉他们，人是复杂的，也是多面的，既没有一无是处的男人，也没有十分美丽的女人。现实中如此，历史上也可以想当然。既然我们的史书有造神和造妖的传统，则我们在读史的时候，就得万分留意，打破一贯的成见和定见，理性认识和评价历史人物，明白就像桓帝、灵帝这样著名的无道昏君，其实也有可取之处；而像唐宗宋祖这样的明君，也是有其大过失的。我们常说，读史使人明智，然而智从何处来？你可以说从来处来，但是归根到底，智慧还是要从反思和疑问中得来。

现在流行“公共史学”，自可造福芸芸众生。可惜我虽然书法如蚯蚓柔若无骨，文笔却是银钩铁画生硬得很，写时想要大众化一点，终究像是旧时女子的小脚一样放不开，可读性有多强，我自问不知。留待读者审之晒之。



目 录

刘秀——中兴汉室

一、南阳起兵·····	002
二、昆阳之役·····	006
三、蛟龙出海·····	008
四、平定河北·····	010
五、肇造东汉·····	014
六、一统天下·····	015
七、励精图治·····	019
八、仁德贤明·····	023
九、迷信图谶·····	027
十、“允冠百王”·····	030

彭宠——反叛功臣

一、君王下旨拿功臣·····	032
二、彭宠之死·····	034
三、两汉功臣下场的对比·····	040
四、道是无因还有因·····	045

马援——万里间关

一、“汝大才，当晚成”·····	050
二、“当今之世，非独君择臣也，臣亦择君矣”·····	052
三、“烧虏何敢复犯我”·····	055
四、“伏波论兵，深合我意”·····	056
五、“男儿要当死于边野，以马革裹尸还葬耳”·····	057
六、长使英雄泪满襟·····	063

马太后与邓太后——后宫双璧

- 一、不得善终——西汉皇后的命运 067
- 二、临朝听政——东汉太后的爱好 074
- 三、烂泥潭里的浑金璞玉——马太后 079
- 四、御宇称制二十年——邓太后 083

班固——史坛巨擘

- 一、文学世家 091
- 二、游学长安 093
- 三、撰写《汉书》 094
- 四、《史》、《汉》争辉 095
- 五、文学成就 101
- 六、死非其所 103

班超——经营西域

- 一、投笔从戎 105
- 二、西域百城 107
- 三、异域封侯 108
- 四、落叶归根 113
- 五、西域后传 114

窦宪——终结匈奴

- 一、两朝外戚 119
- 二、干政之始 122
- 三、匈奴历史 125
- 四、燕然勒石 129
- 五、身死国灭 132

杨震——一门忠烈

- 一、神奇家世，黄鸟衔环 134
- 二、幼敦儒学，砥砺品行 135
- 三、大器晚成，位至公卿 138
- 四、面折廷争，余芳流传 141
- 五、四世三公，千秋仰贤 144

张衡——百科学者

- 一、宦海沉浮，一生正直 150
- 二、精工巧制，博通天地 155
- 三、文坛巨匠，旁通多艺 159

梁冀——跋扈将军

- 一、祖上曾经阔过 165
- 二、天生犯罪人 170
- 三、剪除李固，权倾天下 171
- 四、妇唱夫随，为夫作伥 175
- 五、罄南山之竹，书罪未穷；决东海之波，流毒难尽 177
- 六、眼看他起高楼，眼看他宴宾客，眼看他楼塌了 179

李膺——党锢之始

- 一、党锢起因 183
- 二、李膺其人 185
- 三、党锢之祸 188
- 四、党锢群英 191
- 五、党锢评说 197

郑玄——经学大儒

- 一、少有异志 202
- 二、师友佼佼 203
- 三、著书立说 207
- 四、德高一世 211
- 五、颠沛余生 214

郭太——清谈之祖

- 一、清谈误国 217
- 二、名士郭太 219
- 三、谈风之变 223
- 四、魏晋清谈 228

○ 刘秀

——中兴汉室

汉哀帝建平元年（前6），曾经天威赫赫的西汉王朝到了日暮途穷的地步，这从后人给他谥号“哀”就可以看出。尽管中国是个与人为善的国度，讲究为长者讳，给皇帝的谥号，有时候不能过于当真，然而，不论谥法的规矩如何，有一点可以相信，盖棺定论时给一个皇帝加一个“哀”字，无论如何不是一件美妙的事情。

事实上，西汉到汉哀帝时已经进入了倒计时。汉哀帝的身份不好认定，既可以说是西汉王朝的倒数第三个皇帝，也可以说是倒数第二个，还可以说是最后一个。说是倒数第三个，是因为在他之后，还有汉平帝和孺子婴。说是倒数第二个，是因为孺子婴在两岁时被外戚王莽挑选为帝，但因为年龄太小，并未正式即位，仅相当于“皇太子”，一般不以“帝”视之。说是最后一个，是因为无论是汉平帝还是孺子婴，都是为王莽拥立为帝，是其傀儡。汉平帝在位六年后因为对王莽不满，被其毒死；随后王莽立孺子婴，并以“摄皇帝”身份辅政。在辅佐小皇帝四年之后，王莽嫌女子与小人难养，托言上天和汉高祖都要他继承汉祚做皇帝，他虽然无德无能，但是天命不可违，所以不能不勉为其难。从而终于将这最后一层温情脉脉的面纱也撕掉，于公元9年自立为帝，另建新朝，朝代名就叫“新”。

当然，建平元年的汉哀帝才刚刚即位，他不会知道这些，“百足之虫，死而不僵”的这个说法此时还未见诸文字。这一年无论是对西汉王朝来说，



还是对一千年之后的北宋大臣司马光来说，大约都是无关紧要的一年。司马光在撰修《资治通鉴》时，于这一年的叙事，除了引用几封大臣无关痛痒的奏折之外，着笔不多。正月和九月，帝国境内分两次掉了18颗陨石下来，这在国泰民安的时候或许要引起惊慌和议论，皇上多少要响应一下，或许罪己反省，或许换掉几个主要的大臣，但在这样大势已去的王朝末年，却也是题中应有之义，无论是民间还是朝廷都见惯了天灾人祸，虱多不痒，类似这等小事完全可以泰然自处等闲视之。

其实，就算真的是黎明前的黑暗，安静得可怕，这一年也至少还有一件事值得引起注意。此年，位于南阳郡的蔡阳县（今湖北枣阳）境内怪事连连：一刘姓人家生小孩的时候红光满室，同时传来消息说县里发现一株一茎九穗的嘉禾——因而他们给孩子取名秀。天上人间都在暗示，一个不同凡响的人物诞生了。这孩子没有辜负皇天后土的期望，后来他取代新朝，开创了另一个王朝，即中国历史上与西汉并峙的东汉王朝。

一、南阳起兵

追本溯源的话，刘秀来头还挺大：他是汉高祖刘邦第九世孙，出自汉景帝，算得上正宗的刘氏皇室后裔。只不过正如多数世家大族一样，历代祖先的官是越做越小，从王到侯到太守到都尉，到刘秀父亲这一代时，已经沦落成一个小小的县令。不过还好，起码能让刘秀少年和青年时候读上书接受教育——刘秀字文叔，谁听了都会想到文秀而儒雅的书生，这对刘秀今后的人生以及中国的历史，都有深远的影响。

刘秀九岁的时候，父亲去世，改由叔父养大。其间他继续按照做皇帝的规格成长：相貌秀美，隆鼻大口，额骨饱满，必不可少的还有一丛漂亮的胡须。一切都是帝王之相，除了一点例外：他对农活很有兴趣，经常勤耕不辍，这很有些让人扫兴。一般说来，帝王似乎和勤恳老实尤其和农活没有多大联系。比如说汉高祖刘邦就从来不事生产，好色酗酒，活脱脱无赖模样。而刘秀的哥哥刘縯也好侠养士，很有几分英风豪气，经常取笑刘秀，把自己兄弟和刘邦兄弟拿来作对比：当年刘邦的哥哥勤于农耕，但最终却是整天游手好闲的刘邦做了皇帝。显然，尽管其时的刘縯未必有帝王之想，但是他相信自己定会比弟弟出人头地。

然而，如果就此以为刘秀甘于做一田间小民老死户牖的话，那也未免小瞧他了。刘秀的姐姐刘元嫁给了新野一个叫邓晨的人，刘秀与姐夫邓晨很要好，经常去新野玩。有次两人一起到一个叫蔡少公的人家里去。蔡少公此人

好言图讖，在席间就说了一句讖语称“刘秀当为天子”。此时已是王莽新朝，朝中的国师刘歆也叫刘秀，所以众人听了之后，都以为所指的是刘歆。而刘秀偏不然，答道：“怎么就知道不是我呢？”众人哄堂大笑，刘秀却若无其事。

但若据此便以为刘秀从小胸怀大志，志在为王为帝，那也未必。二十岁左右的时候，刘秀离开家乡去长安求学。在长安，他第一次看到了皇城的气象，感受到了天子的威严。尤其让他心向往之的是作为天子仪仗队的执金吾的威风和气派，所以初见之下，他竟生“仕宦当作执金吾”的感慨。同样是见了皇上的车队，项羽说“彼可取而代之”，刘邦说“大丈夫当如此也”，相比之下，刘秀的志向是远远不如了。

在长安游学时，刘秀进了太学学习《尚书》。我们有理由相信，刘秀将来治理天下的思想以及东汉一朝对儒学的重视，很大程度上得力于此。当时，由于手头拮据，刘秀和同学合伙买了一头驴子，靠出租给别人运货挣点钱，以维持在京城生计。后来可能毕竟生计窘迫，刘秀又从长安回到了家乡。那时已是王莽新朝末年，天下理所当然地动荡不安，蝗灾连年，盗寇四起。天灾人祸使南阳出现了饥荒，刘縯的宾客因抢劫犯事，刘秀也受到牵连。为逃避官府追捕，他躲到了姐夫邓晨家。

不久，新野一个叫李通的人使用“刘氏复起，李氏为辅”的讖语来劝说刘秀起兵造反。刘秀本来犹豫，后来想到哥哥平时的所作所为确实像是成大事的，更主要的是看到王莽政权败象已露，便同意了。

这里要简单介绍一下原本不简单的王莽。王莽在中国历史上是同时以伪君子、篡位者和无能君主、理想政治家的形象出现的。他是汉元帝皇后王政君的侄儿，年轻时因为行孝道且好读诗书、结交贤士而颇有时誉，汉哀帝去世后，他开始以外戚身份辅政，最终另立新朝，成为中国历史上首位通过篡位做皇帝的人。这于礼法是大不相容，因此在后人看来，他之前的种种谦恭仁德行为，都是为日后捞取政治资本而装出来的。所以后来的白居易有诗曰：“周公恐惧流言日，王莽谦恭未篡时。向使当初身便死，一生真伪复谁知。”

大约是古书读得极好，所以王莽称帝后，一切仿照周朝的制度推行新政。在他身上有着书生的通病，眼高手低，做事经常文不对题，所以他的政治也完全是一种书生政治，“他尽信中国古典，真的以为金字塔可以倒砌”。所以屡次更改币制、官制与官名，恢复井田制，并且不停地回复西周时代的周礼模式。由于政策多迂腐不合实情，结果百姓未蒙其利，天下先受其害，外患和内乱齐作，王莽无力收拾，最终新朝很快灭亡，王莽也被起义军



所杀。

如何评价王莽其人，在他死后的两千年里，基本上都不成问题。一直到近代，对他才有不同的观点。像学者胡适便认同王莽改革中的土地国有、均产和废奴三个大政策，认为王莽是“中国第一位社会主义者”、“（他）受了一千九百年的冤枉，至今还没有公平的论定。他的贵本家王安石虽受一时的唾骂，却早已有人替他伸冤了。然而王莽却是一个大政治家，他的魄力和手腕远在王安石之上……可怜这样一个勤勤恳恳、生性‘不能无为’，要‘均众庶，抑并兼’的人，到末了竟死在斩台上……竟没有人替他说一句公平的话”。

评价历史人物，当然不是简单的脸谱化和平反这么简单，胡适以及其他一些学者类似的观点未必就中肯，但是却给我们提供了一个新的视角去观察历史人物。正所谓“偏信则暗，兼听则明”，多听听不同的意见，总不是坏事。同时也给了我们一个提示和警醒，对历史人物的评价，既要防止造神，也要防止造鬼。我们倒不必再举具体的例子，以我们史家的传统，基本可以相信，我们今日所看到和所知道的王莽，肯定是经过妖魔化的。

不过这里无意也不能对王莽作定论。我们只说当日王莽的新朝一团糟糕：边境上叛乱四起，匈奴、高丽、西域、南越，东西南北无一处不反叛；内部同样叛乱猬集，先是琅邪（今山东境内）吕母因儿子被县令冤杀，于天凤四年（17）首倡义旗，接着便是南阳附近新市的王匡等人，拉了队伍在湖北洞庭湖北面的绿林山啸聚，后世的“绿林好汉”正是因他们而得名。此外，山东的樊崇等人，即后来的赤眉军，不久也揭竿而起。王莽派人四处征讨，叛乱反而越讨越多。正所谓“墙倒众人推，鼓破万人捶”，群雄并起，正是逐鹿天下的大好时机，刘秀于是决定同李通一起谋划举事。这时他二十九岁，时间是地皇三年（22）。

刘秀回到家乡去联络其兄时，刘缤已经先行一步举兵，不过不太顺利。无论哪朝哪代，不管太平盛世还是烽火乱世，造反都是杀头的大罪，不是每个人都有他们的雄心和胆量。村中的许多子弟看到刘缤造反，吓得四处逃亡，说：“刘缤这不是要害杀我们吗？”等到他们看到刘秀穿着红衣大冠的武将服装，同样一副造反者模样时，人人都惊讶不已，说：“连文叔这样小心谨慎的人居然也反了吗？”于是也就见怪不怪了。

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刘缤兄弟很快组织了一支队伍，这支队伍可算得上地主武装，因为是在家乡蔡阳县春陵乡举事，所以叫做“春陵兵”。他们联合了南阳附近的新市和平林两支农民起义军。这两支义军，其实都还是绿

林军的分支，因为此前绿林山上发生灾疫，绿林好汉们只好下山分兵转移，其中的一部分西入南郡，号称“下江兵”；一部分北上宛地，号称“新市兵”，途中又吸纳发展了独立的力量“平林兵”。说这是一群乌合之众毫不为过，因为刘秀那时候的坐骑都只是一头牛。不过，这不妨碍他们打了几场小胜仗，刘秀也因而可以体面地坐到马背上指挥战斗了。

因为队伍是不同的人拼凑的，所以难免有些地方主义和宗派主义——这在历代起义军中数见不鲜，最后往往闹到兵戎相见的地步。刘秀现在就碰到一个难题：打了胜仗夺了财物挺高兴，可是分的时候却出了大麻烦，而且由于矛盾极大，其他地方的起义军已经打算攻打刘秀兄弟的部队了。这时刘秀表现了他的大度和机智，他说服本部的人交出全部财物给另外的部队。这一举措很得当，刚才还怒目相向的人马上和好如初。起义还刚开始，好比一棵树，长大了砍它几斧子都无关紧要，但当它还是一根小苗子的时候，你得万分小心。我们以后还将看到，刘秀在处理这些小事情上是很有一套的。

不幸的是，起义军在接下来与王莽派来的军队的作战中失利了。刘秀在乱军中单骑逃脱，半路上顺便救了他三妹，没跑多远又看到二姐也在逃命——后面还跟着三个女儿。刘秀招呼她们上马，可是一匹马如何能坐得六个人？二姐不愿拖累刘秀，执意不肯上马而要刘秀先跑。敌兵就在后面，情况万分紧急，刘秀两害相权取其轻，只得忍痛割爱先行逃走——后来姐姐母女四人以及刘秀的二哥刘仲均在乱军中遇害。可以做个比较：同样是逃跑，当年刘邦就嫌儿子女儿拖累马车跑不快，把他们几次三番从马车上推下去。

好在初战失利没有让这支队伍作鸟兽散——他们差点就这么干了。经过刘秀兄弟的鼓舞，尤其是刘缤的劝说、联络，起义军重新组织起来与政府军作战，战斗取得了胜利。同时，由于接连打胜仗，起义军队伍也大为壮大，各部人数加上降兵已达十万之众，并乘胜包围了当时南阳的重镇宛城。

将宛城围住之后，起义军开始谋划立主称号的问题。跟随刘秀兄弟一起的舂陵兵都打算拥立刘缤为主；而此前，绿林军的另外一支部队下江兵也已经再度和新市兵、平林兵会合，打算立一个叫刘玄的人为主。说起刘玄此人，其实懦弱无能，不过因为同样是汉室后裔，以前在平林军中被封为更始将军。新市和平林军的实权人物王匡等人，想要利用刘玄，让他做傀儡便于暗中操控，因此一致要求立刘玄。经过一番激烈争吵外加拔剑相向，由于绿林军势大，最后还是决定立刘玄为帝，年号更始，国号仍称汉，时间在地皇四年（23）。随后刘缤被封为大司徒，刘秀做了偏将军。刘玄即帝位时“南



面立，朝群臣。素懦弱，羞愧流汗，举手不能言”，这为他的命运埋下了伏笔。

起义军又打了几个胜仗之后，攻下了宛城东北的昆阳，此时一场硬仗不可避免地来临。鉴于这一仗的意义实在重大而且精彩，我们有必要细细描述一番。

二、昆阳之役

王莽自然听说了自己的军队连吃败仗，而更让他惊恐的是起义军已经称帝，天下固然不可一日无主，而一日有二主也是不允许的。于是他派大司徒王寻、大司空王邑率兵四十二万号称百万，领着人如其名的巨无霸将军，另外还赶着一群由老虎、豹子、大象、犀牛组成的猛兽混成旅，浩浩荡荡地杀过来。这支队伍的壮观不难想象，史书记载自秦汉以来，出师之盛未有过此者，现在看来，它不但旷古而且绝今。路上他们会合吃了败仗的严尤部队，直奔昆阳而来，时间是更始元年（23）五月。

说到严尤，其实他已经认识刘秀并且印象深刻。当初刘秀给叔父追讨田租的时候，曾到严尤那里去诉讼，同时且同事的还有另外一个人。当时严尤就注意到刘秀与众不同，所以他单单接见了刘秀而对那人置之不理，刘秀为此还颇为得意。

此时，城中跑出来投降的人对严尤说，刘秀攻下昆阳后不取财物，只是一心调兵遣将筹谋划策。大概因为严尤当初是败在刘缤而不是刘秀手下，所以他只是笑笑说：“是那个‘美须眉’的人吗？怎么会这样呢？”然而很快他就连哭都来不及了。

兵临城下，黑云压城城欲摧，山雨欲来风满楼。昆阳城中一片混乱，城中兵力只有八九千人，与敌军的比例是如此悬殊（1：40），所以敌军还未到的时候，起义军听说其声势后就已经乱成一团了，人人都想带着家眷和财产逃走。刘秀坚决反对这种做法，他慷慨陈词向众人晓以利害，告诉他们应当死守昆阳以待宛城援兵，否则将被各个击破。末了他指责众人不应该目光短浅，只顾眼前利益而舍弃前途大业——这无疑会引起公愤。面对众人愤怒的声讨，刘秀只是笑而起身。这时探子回报敌军已经开始围城，军队排开一望百里还不见尾，诸将无法，只好再请刘秀来商量。刘秀早有筹划，所以运筹帷幄胸有成竹，众人对他言听计从。

刘秀让其他人守城，自己则仅带十三骑突围去搬救兵。敌军因为北来，此时尚未合围，刘秀从城南潜出，故而得以出城，并且成功地带回了人马。

当然，这难免又要经过他一番苦口婆心的说服——主要是诱之以利。刘秀请鄆地和定陶两地的队伍出兵援助时，两军顾念各自城中的财物，都不愿出兵，刘秀便说：“如果在昆阳破了敌人，得到的财富是这里的万倍；如果昆阳失守，此处也必然难保，哪里还能保得住财产呢？”众人被他说动，于是同意与他一起回昆阳救援。即使如此，刘秀带回来的兵力也不过万余，相比于敌人的四十余万大军，仍不啻以卵击石。众人能被他说动，除了所谓利令智昏之外，我们可以推断刘秀必定有相当不错的口才。

而刘秀不会知道他所做的一切差点全白费力气。先是严尤对王邑说，昆阳城小而坚固，不易攻打，而起义军的首领和主力正在攻打宛城，不如先绕过昆阳进军宛城，击败义军主力，到时昆阳军心动摇，破城便轻而易举。但王邑认为自己数十万大军若不能攻下一个小小的昆阳城，必然遭到王莽的怒斥，因而固执己见决意攻城，将昆阳城里里外外围了个水泄不通。当时的盛况蔚为壮观：王邑的军队列营上百座，架起的云车高达十余丈，可以直接俯瞰昆阳城中，军中旌旗遮天蔽日，人马调动尘埃连天，鸣锣击鼓之声远达百里之外。严尤深知困兽犹斗的道理，又劝王邑把围城的铁桶松开一角，放跑一些人削减城中的兵力，顺便还可以跑到其他地方去制造些恐怖气氛，王邑也不答应。他甚至险些成功，毕竟他手下的军队不是来游行的，四十二万人不是个小数目，一人一口唾沫都能让昆阳城墙塌掉；而士兵手里的良弓劲弩也不是装点门面的，昆阳城中箭如雨下，人们得背着门板才能去取水。最后城中将领自觉守城无望，请求投降。然而王邑不许，他认为破城只是时间问题，而且时间会很短，没必要承对方的情，否则胜利来得太容易轻巧了，自己赢了都将毫无成就感可言——我们不得不羡慕刘秀的好运气。

刘秀领着援兵回来了，他亲自带着千余人马在外围向敌人叫阵——这情形有点像蚂蚁在向大象挑衅。都说西方人有绅士风度，连打仗都不例外，比如英法开战时，两军便都彬彬有礼地请对方先开枪。其实我们中国是礼仪之邦，打仗时讲求风度仁义丝毫不逊西人。比如春秋时的宋襄公，与楚国相战时，有人劝他趁着楚军才刚刚渡河赶紧出击，宋襄公说：“不，这是不仁义的。”等楚军全部过河了，手下让他进攻，他还是说：“不，这是不仁义的。”一直等到楚军列阵完毕，向他杀过来了，他才开始迎战。王邑显然也是个宋襄公式的人物，他有大军四十余万，但只拈出数千人来和刘秀厮杀。结果平时见小敌都胆怯的刘秀，大敌当前反而横戈跃马勇猛如虎，斩首数十级，因此众将倍受鼓舞，无不身先士卒，奋勇杀敌。同时刘秀还要了个小诡计，他派人送信到昆阳城里去，谎称另一支强大的友军破敌后正在赶来援助，又故